

# 家乡的冬天

□ 段珊珊

又到了冬天，一年中最寒冷的季节，植物会凋零，动物会冬眠，候鸟会飞到较为温暖的地方过冬，也意味着沉寂和清冷的印象里，冬天都是这样一副颓唐和萧条的模样，而在我的家乡却是别样的一番光景，因为每到春节前后黄橙橙的油菜花开满漫山遍野，染亮了整个小坝子，放眼望去纯粹干净，微风拂来时，花海摇曳生姿，美得轻盈剔透，让人沉醉其中。

我的家乡是一个秀丽的小镇——勐佑镇，勐佑一词来自傣语音译汉字的地名，是绿色小坝子的意思。勐佑坝子四面环山，顺甸河横穿而过，正好把坝子一分为二，因此河的东岸就叫做河东和河西。我的家在东岸的河东村，依山傍水，全村人依缓坡而聚居，房子都是坐东朝西，所以河东的人们都说他们家的太阳是从房子背后升起的，而河西正好相反，因此他们又说太阳是从他们家的门前升起来的，一天之内河西人都比河东人要早晒到太阳，太阳也比河东人要早被房子遮蔽。

在我很小的时候第一次听到“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”的谚语时，我很气不过，我觉得世界上只有河东村才是最好的，而且河东会一直一直好，怎么都不会输给河西的……现在想来那时真是天真单纯，也因为太小没有

见过世面，判断事物从来都是根据自己的性情，或者通过大人的解释来的，想来确实好笑。

近些年来，我因为工作长期居住在外，每年回家的次数变得屈指可数，如今最令我感怀的还是家乡的冬天。冬天里勐佑人茶余饭后最喜欢围在火盆边烤火，因为冷得实在不想动弹，每家每户都少不了一盆暖暖的碳火，木炭也就成为了勐佑人过冬必备的物品。用一个简易的小铁盆，盆底放一层平时烧木柴余下的灰，我们叫灶灰，堆上几只木炭，就成了一个暖烘烘的火炉了。在别的地方冬天家里来了客人，都是一杯热茶招待为敬，而在勐佑则首先请客人到火炉边上烤火才为敬，其次才是上茶水。

上小学五年级的那个冬天我第一次“出远门”，母亲带着我进城姑妈家做客，60多公里的路程坐中巴车要两个半小时才到。那时还没有柏油路，都是巴掌大的石头铺成的弹石路，一路上车轮和路面的摩擦声，汽车的发动机声，嗷嗷嗷响个不停，给“遥远”的路途增添了几分烦躁。道路弯弯曲曲随着山丘延伸，从山脚到了山腰又到山顶，又从山顶到山腰再到山脚，一路上少不了颠簸摇晃，母亲一再叮嘱好好坐在座位上，注意安全不要乱动，但对于第一次“出远门”又对世

界充满无限好奇的我来说，母亲的话根本成了耳旁风。我一路都不安分，一会儿扶着车窗，一会儿离开座位到前排看看车窗外的景物，看到高高低低的植物，就像严阵以待的军队，整整齐齐地并排往后飞速流走，我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快速体验，想象着它们都有着生命，在以自己的方式跟我道别，期待着跟我再次相遇。

那时的我对于时间的认识并没有那么明显和具象，总感觉两个小时好漫长好漫长，总是一会儿就问母亲快到了吗？快到了吗？母亲的回答总是快到了，马上就到了……在快到山顶的地方，刚好可以看得勐佑的全景，母亲提醒我说那就是我们的家勐佑了。我立刻扶好扶手定睛望去，整个小坝子被笼罩在浓浓的大雾下，厚厚的云雾覆盖下的勐佑，就像仙境一般，一尘不染。第一次以俯瞰的视角看自己生长生活的地方，就看到如此美丽的一幕，我的内心里不由得升腾起一股从未有过的激动，因为我看到浓雾笼罩下的勐佑就像一个躺在母亲怀抱的孩子，安静乖巧，让人想要疼惜。

至此我也终于明白，雾并不是从一天上就下来的，而是停留在山与山之间的“云”。后来在学校上了自然课，我问老师关于雾形成的问题，老师说那是由于早晚气温差异导致水汽蒸发

凝结聚合形成的，勐佑的雾是因为山与山之间的气温低湿度大，水汽不容易蒸发，所以形成厚厚的雾。

在勐佑的冬天里是很难看到人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光景的，因为太阳基本上都是要到上午11点前后，等浓雾慢慢散开才悄悄露头；所以人们都是“先”于太阳出来就开始劳作了。长大后有机会到各地游览，难免被遇到的美丽风景吸引，但因为不曾割断的家乡情，总会感念家乡那一幕厚重的雾。也许因为快乐和无忧总是会是我们最想，最先想起和怀念的时光，所以童年时的记忆总是最牢固和稳定地占据着我们长大后的生活，也正因为这样，现在的我无论走到哪，对雾都有种情有独钟意犹未尽的情愫，因为它让我在不同的地方还原和邂逅了我对家乡那独特的感觉，总会让我想起度过快乐童年的勐佑。

如今的家乡，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，集镇化和道路交通建设的加快，慢慢地褪去了一些乡土气，多了几分现代感，但那份大家熟悉的烟火气依然浓厚，那就是勐佑人都有春温暖、夏不热、秋凉爽、冬不冷的季节期许，如此简单、淳朴的生活延续了一代又一代。元旦我再次回到家乡，顺甸河蜿蜒曲折，静静地流淌，直到远方，只有那一塘坝的浓雾始终如一，散了又聚，聚了又散。

# 做一个诗人

□ 庞白

我至今仍不太理解为什么有人不断问：还有人喜欢诗歌吗？

这是一件显而易见的事。当然，现在喜欢诗歌（文学）的人，比上世纪八十年代少多了。那个时候，大家在工作谋生之余，除了看书，还能干些什么呢？而现在不同，可以打麻将、喝茶、骑车、上网、淘宝、刷微信……可选择的娱乐多了。既然可供选择的娱乐多了，读书、写诗和喜欢读诗的人数相对减少，那不是很正常吗？再说了，读书和写诗本来就只是生活方式之一，而不是全部。我的父辈，曾经历过全民皆诗的年代，他们告诉我，那不是什么好年代，是可怕的苦难岁月，是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。喜欢和不得以而为之是截然不同的概念。喜欢是内心不由自主涌起的欢悦，不得以而为之则不是。有些人喜欢把两者混为一体，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。即使不断有人问“还有人喜欢诗歌吗？”即使喜欢诗歌的人比二三十年前少了许多，也不改变喜欢诗歌的人一如既往喜欢的事实。比如我和我的不少朋友，我们二三十年前就喜欢了，现在还是一样喜欢。喜欢的人继续喜欢，不喜欢的人喜欢其他东西，各得其所，不是很好的事吗？

那么诗歌是一种什么东西让人如此喜欢呢？这个问题就像莎士比亚那个“生存还是毁灭，这是一个值得考虑的问题”的拷问一样，太复杂了，我讲不清楚。可能是因为“不清楚”，才让我着迷。

诗人王小妮在一篇文章中写道：“诗，无形无定，无分量无体积。诗不能带来形态的变化，诗什么也不需要。”王小妮也没能像解

剖那样告诉我们什么是诗，她甚至有些顾左右而言他，但我喜欢这样的说法。诗什么也不需要，但是人需要诗，人需要文学。至少有一部分人需要。诗歌和喜欢，都是让人讲不清、道不明，却又实实在在能够感知到的东西。

有一段时间，诗人，甚至是喜欢诗歌的人，在一些人眼里，差不多等同于怪人或者不务正业的人。我曾经很幼稚地在乎过别人怎么看待自己喜欢诗歌这件事。现在当然不在乎了，爱怎么看就怎么看。有时我想，迷恋金钱的人不怕别人把他看成葛朗台不敢与其相好而孤寂无聊？天天上淘宝网的人不怕老公（婆）埋怨其是败家、漏勺而弃之？天天装威风扮靓逛街玩耍的人不担心人老珠黄心无寄托？而诗歌这东西，千百年来，有那么多多人喜欢，我还有什么好在乎的。

因为喜欢文学、读诗和写诗，让我认识了不少人。这些人，有一些成了好朋友，有一些人至今未曾谋面，更多的是淡忘于“江湖”。不管如何，他们的出现，都让我心存感激，让我的生命更加丰富多彩。

多年前，我的朋友罗子健曾对我讲，他要做一个一辈子的诗人，近来愈又再次强调了他的愿望。当时及往后很长一段时间，我曾对他这个说法有些不以为然，现在我赞同了。每天劳作归来，能有心情就着灯光，与一本诗书耳鬓厮磨，虽然不能说是上天多大的恩赐，但是从愉悦和抚慰的角度来讲，够幸运的了。对那些不喜欢读书和质疑“还有人读诗吗”的人，我表示遗憾。诗歌（文学）给予内心那种“滋物细无声”的快乐，我无法告诉他们，实际上我也不太想告诉他们。

## 题恒春之都临沧

□ 赵森

森林临沧春常驻，两河环绕茶香香。  
四时绿树花满径，更是宜居避暑地。  
屋舍错落青山下，隔叶黄鸟正欢唱。  
出门便遇百花园，游人犹在画中行。

## 墨香年味浓

□ 宫凤华

“年，像淡烟，又像远山的晴岚，但我们握不着，也看不到，但它走来的时候，只在我们的心头轻轻地一拂，我们就知道，年来了。”读到季羡林先生这句雅致的句子，扑面而来的浓浓的年味如缕缕春风轻轻地温暖我的心田。

旧日乡村，一进腊月门，乡亲们便异常忙碌，但刻花钱，写春联的事儿是不能耽搁的。

去年门框上的春联经过日晒雨淋，到了冬天都残破了，又该换新的，即“千门万户瞳瞳日，总把新桃换旧符”。人们图个吉祥如意、福禄寿禧，心中满盛着美好的愿望和难抑的喜悦。在大年三十贴上春联，以烘托春节的欢快气氛。

父亲是乡村教师，写得一手好字。一放寒假，四邻亲友就送来红纸让父亲写春联。父亲从不推辞，乐呵呵地接下，还要递一支烟给人家，弄得人家过意不去。腊月里，天寒地冻，父亲一有空就写春联，我总是站在一旁，帮着裁红纸、捧春联，依次摆放在堂屋的空地上，晾干。在父亲的熏陶下，我从小就喜欢舞文弄墨，小学课本上被我画得没一处空白。

后来，我读了师范院校，且爱好书画和写作。工作后，找写字的人也不少，写婚联、出黑板报、写条幅、写标语等等，我是有求必应，既得到了锻炼，又满足了虚荣心。特别是腊月里写春联，是必不可少。记得有一年，我写了三十多家，墨汁用了好多瓶。母亲有时劝我少写些，父亲总是说，邻居们能求咱什么，最多是一年到头写个对子，我们也不能太不厚道。母亲总是点点头，一人包揽所有的家务活。

有时同事也请我写春联，我从字体选择到章法布局都要仔细斟酌一

番，力求完美。大家鉴赏水平不一，但看到一副副新春联时总露出会心的微笑，那情形令人感动。

我曾祖父和祖父均为旧时私塾教师，工于书法，常为村人写春联。他们精深的古文造诣和严谨的书法每每使人自愧弗如。我现在还珍藏着祖父手书的《珠算术》《民间药方》等小札，闲来品味，收益颇丰。父亲在那个贫穷的年代并未精心练过字帖，凭着对书法的悟性，潇洒的行书让人赞叹不已。我庆幸自己浸染于如此家学，欣慰于手中的毛笔没有荒废。

春联不仅能烘托节日气氛，且能寄托情怀。“诗书画琴楼台风光，花鸟山水庭院雅韵”令人向往于宁幽幽的境界。办婚事的人家贴上“桃花叠上玉台诗，莲子杯中金谷酒”更显得情意深、缠绵缱绻。“生意兴隆通四海，财源茂盛达三江”寄托了村民们美好的希冀和向往。

农村人家大门、房门、灶前，中柱都要贴，还要贴横批、斗方、报条、福字等，大街小巷，家家户户，里里外外全是大红纸新对联，真是“一元初复始，万象又更新。”讲究的人家，还用石灰拍元宝墩，图个招财进宝，新年大发。

现在农村手写春联很少见。一到腊月二十，路边就有卖春联的摊子。几角钱一幅，便宜、印刷体，烫金字，纸质厚硬，明显比手写的，好。家家豪华的大门上都贴着两米长的烫金对联，阳光下，字字熠熠闪光。

可不管多忙，每年春节，我总会写几幅春联送给亲朋好友，总会精心写几幅春联贴在自家和岳母家的门框上，让这种古朴的民风继续传承，让人们在喜庆之余怀想远去的纯朴而温馨的岁月。

## 泛舟澜沧江

依然 摄



## 接龙寺——凤庆文化历史的见证

□ 巴玉慧

接龙寺修建的缘由，也许真的只是一个传奇。但民间接龙的仪式，我有幸见过一次。已记不清是哪一年，只记得那时我还是学龄前儿童，那年干旱，几个月没有一滴雨坠落，老家的村子地处山坡，尽管人们节约用水已到了称斤分两的程度，但还是不尽人意。虽然那年月正值破除迷信时期，但身为生产队长的大伯还是铤而走险，以一升米的高价悄悄请来一位“风水先生”。然后再用两颗水果糖的代价请了我和同村的一个男孩子。先生经过三四天的“追脉”找到“龙穴”，然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，让大伯边挖“龙穴”边等他，我们对女童玉女呢，却要不停地地在龙穴周围不停的一边小声道“龙来了吗，龙来了吗”一边走动，直到先生出现了才能停。大约11点左右，先生随着一声“来了，来了”出现在我们的眼前，他身背一只羊皮口袋，手里握着九支土香，口里还喃喃的说着些听不懂的语词“龙穴”走去，把手中的香插在大伯挖好的塘边上，然后把羊皮口袋打开，“哗”的一声，似有液体流入塘中，虽然天很黑，但从一股清凉向身边袭来时，我感觉得到那就是当时很珍贵的水。先生让我们大家一起跪在塘边磕了三个响头后就吩咐：“赶快走，不能回头。”还吩咐我们七天内不准来龙穴周围玩耍，否则，吓跑了来接

的龙事小，被龙踢中丢了小命他可不负责的话。但由于好奇驱使，第二天我便悄悄地去查看有没有水。虽然不敢靠近，只是隔坡远眺，但依然看得见清亮的水已有小半塘，水中还发着两道金光，等我再靠近一点时，那两束光一闪就消失了。当时我又喜又怕，不敢再进一步，也不敢向家人通报，更不敢向外人透露有关这次接龙的半个字。后来我才知道，那两束光是两尾小红鱼在阳光下透出的光，当然我走近它，它就躲到水草里去了。现在想想，其实风水先生只是懂得些地理知识，巧用地理知识找到地下水源，然后让大伯挖出水而已，那些一系列的仪式只不过是增加了些神秘的色彩罢了。

也就是说，接龙寺的修建缘由虽然只是传说，但从传说中可以看到，当时凤庆懂得地理知识的人是存在的，凤庆的文化，博大而久远。

如果说接龙寺因修建的缘由而传奇，那么接龙寺因宗启与担当和尚而闻名。《顺宁府志》记载，接龙寺始建于明崇禎十五年（1642），为鸡足山行僧宗启创建。也就是说，接龙寺是修建于大旅行家徐霞客喝太华茶后的三年之内，而且修建之人不是本土乡人士，而是远离凤庆县三百多公里的鸡足山行僧宗启。三百多公里，作为积跬成步，只用脚丈量路程的

三百多年前，那是一个多么艰辛的历程。唐僧取经是迫于皇帝颁了圣旨，刀山火海都必须去，但宗启没有人给他下圣旨，如果凤庆没有足够的文化底蕴吸引，一代行僧宗启决不会翻山越岭、不辞辛劳来到这山沟沟里的。

《顺宁府（县）志五部》又载：“担当，滇之晋宁人，为方外中学行最高者。工诗画。崇禎间，云游至邑之接龙寺，寺僧宗启深服其道高学博，留居寺中，研究佛典年余始去，临别留题寺联云：‘执相非黄金，殿上元无佛；即心是白玉，光中更有谁。’又‘坐却千千万万，如何相合；看来明明历历，谁个担当。’末署八十翁担当。今此二联犹存寺中，可宝也。”

担当是一位工诗擅赋的和尚，在崇禎年间，他的诗、书、画享有很高声誉，被时人称为“云中一鹤”和诗书画三绝的“滇中第一人”。这样一位修为极高的和尚，把晚年的365天还多的时光交给了接龙寺。我觉得，以简单的“寺僧宗启深服其道高学博，留居寺中，研究佛典年余始去”是不够的。当然，宗启是温暖担当的椅子，让他疲惫的身心暂时歇下来。他们相遇，犹如高山逢流水，伯牙遇子期，他们趣味相投，相知相惜。但每一项活动都是需要环境的，特别是研究佛学，“动中求静”的事例基本灭绝。我想，如果当时凤庆没有佛学文

化氛围，就不可能有宗启建寺，也不可能担当的长住。也许，当年凤庆的佛学文化就如老屋里的火塘，只需用小木棍轻轻一拨一撩，火星便开始出现，如果再添些柴草，就发出光来。如果这个比喻成立，那么宗启就是拨火塘之人，担当就是添柴之士，而佛学这火种，凤庆本来就存在着。

接龙寺，我因民间传奇而认识，我因宗启和担当和尚而了解，但是，让我记住接龙寺的还是它的建筑风格。

走进接龙寺，透过一系列的徽式建筑模块，一抬头便与一幅雕刻精细的品茗图相遇。茶是热茶，壶口正冒着轻烟，两位品茗之人，手把卷书，悠闲自在地翻阅着。一股浓浓的茶香，从心中升起，似是大旅行家徐霞客手中的那杯太华茶，又似“护国之神”赵又新在上海让外国人直流水的那杯百抖茶。当然，我眼拙识浅，猜不出品茶的人是谁，也许，他们本来就是特定的人物，宗启和尚把他们定格在这里，也许只是刻画明朝凤庆人生活、情感和茶文化的所在。

我是爱茶之人，我喜爱这样的建筑如喜爱徐霞客的游记一般，因为它们证明了凤庆茶文化的久远。我爱接龙寺，如同爱我的故乡，接龙寺见证了明朝崇禎年间到现在养育我的凤庆历史文化。